

101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醫師考試分試考試、中醫師、營養師、心理師、醫事檢驗師、護理師考試暨普通考試護士考試、101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中醫師（第一試）考試分試考試、法醫師、語言治療師、聽力師、牙體技術師考試試題

代號：11060 全一頁

等 別：高等考試

類 科：法醫師

科 目：法醫法規、倫理與公共衛生

考試時間：2 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在申論試卷上劃記及書寫題號，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三)作答時請使用藍、黑色鋼筆或原子筆，不得使用鉛筆及螢光筆。

(四)本次考試申論題作答採線上閱卷，請確實依循考選部國家考試試卷封面注意事項書寫答案。

- 一、醫療法第 76 條第 2 項：「醫院、診所對於非病死或可疑為非病死者，應報請檢察機關依法相驗。」，刑事訴訟法第 218 條第 1 項：「遇有非病死或可疑為非病死者，該管檢察官應速相驗。」。請就臺灣地區遇非病死或可疑為非病死者應報請檢察機關依法相驗的問題現況為何？有什麼解決對策？（25 分）
- 二、依法醫師法第 10 條規定：遇死因有危害社會公益或公共衛生之虞，法醫師應以書面建請檢察官為解剖屍體之處分。請問那些死因有危害社會公益或公共衛生之虞？法醫師該有怎樣的流行病學警覺？（25 分）
- 三、專業倫理學不是告訴專業者怎麼做是錯是對，而是要訓練專業者對於自己決定的做法要能說出根據什麼原則。請問生物醫學倫理四原則為何？又請以法醫師相驗某人死於愛滋病為例，說明如何運用這四原則有那些不同的做法？（25 分）
- 四、請敘述您所知道的預防醫學內容為何？法醫師在預防醫學方面可以扮演什麼樣的角色，請舉例說明？（25 分）